# 检验室修缮项目招标条件

1. 信誉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次投标（必须上传相应资质证明文件高清截图，加盖公章）。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下列条件；营业执照范围需包括空气净化设备销售或室内空气污染治理等相关行业资质。

3、为避免项目其他不确定因素，需在投标前，前往现场勘探，勘探现场地址：乌苏市深圳路21号，便于完全了解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现场勘探完后进行签到确认，确认完成后方可进行投标。联系人：马言程，联系电话：0992-6838120。

4、本项目工期为自中标之日起4日内材料到场，15日完成房间修缮以及装修。

5、因该项目专业性较强，需提供至少3份医院检验科施工相同类型业绩。

6.投标公司需指派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证的工程师到本现场进行施工指导，并提供证明材料。

7、提供设计方案和报价。报价中必须包含材料、安装、运输保险、装卸、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人工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该工程质保期为1年。